韓國語文能力測驗

2025 年 10 月 19 日第 102 期臺灣考區報名須知（報名前請詳閱）

1. 報名/繳費期間：
   報名期間為 6/27～7/14。完成網路登錄資料及上傳照片後，**須於報名期間內繳費並確認資料審核通過，才算完成報名**。
   （1）請注意報名紀錄所載之繳費期限，如❶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或❷資料審核未通過且未於期限內完成補件，將視為未完成報名手續，由報考者自行負責，不得要求延期或保留。
   （2）繳費方式限 ATM 轉帳/繳費（實體櫃員機/網路銀行皆可）。
   （3）繳費後請檢查交易明細表上「轉入帳號」、「實付金額」是否正確，並檢查「訊息代號」欄以確認交易成功。請妥善保存收據備查。
   （4）請至會員中心查詢繳費狀況，確認入帳成功。
   （5）符合低收入戶測驗費優惠者，同期測驗僅限優惠 1 個級數，須先繳交全額測驗費並依退費辦法第四點檢附相關文件提出申請；測驗當日須全程出席且無違規情事，方得退還測驗費 50%。
2. 測驗費一經繳交，僅可於報名期間內申請退費。逾報名期間即不得要求退費；情節特殊者，可依退費辦法第三點申辦。
3. 報名一經受理，即不得要求更改測驗級數、考區，亦不得要求延期或保留；缺考者不退費。
4. 為確保測驗公平性及施測順利，如考生未確實完成報名程序，如：未繳納測驗費、上傳不合格相片等，提供不實報名資料或不願遵守報名須知或應試須知相關規定時，本中心有權不受理該筆報名。另，受理報名或取得准考證後，考生如未遵守前述規定，本中心亦有權取消考生之應試資格。
5. 本測驗於臺北、臺中、高雄同步舉行，考生報名時須選擇其中一考區。考場將依報名後各級人數及協辦學校配合情形安排，無法事先告知，應試考場以准考證所載為準。
6. 承 5.，如因須配合政府/學校政策致該考場臨時無法舉辦測驗時，考前可能臨時更換或取消該考場之測驗，**考前敬請留意官網公告、Email 或簡訊**。
7. 請務必正確輸入報名資料：
   （1）身分證件字號：輸入之資料須與身分證件所載一致；測驗當日須持該身分證件正本應試。
      a. 中華民國國民：請輸入「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b. 外籍人士：請輸入下列任一效期超過測驗當日之證件號碼。
         ❶中華民國居留證之「統一證號」
         ❷護照之「護照號碼」
         ❸中華民國臺灣地區入出境許可證之「許可證號」
   （2）姓名英文拼音：
      a. **務必與護照之拼音相同**，如中文姓名為王修漢，則姓名英文拼音為 WANG HSIU HAN；**如需加註外文別名，請填於姓名英文拼音之後**，例：WANG HSIU HAN JOHN；無護照者可參照外交部「拼音對照表」。

b. 不得輸入非英文字母之特殊符號，即使您的護照上載有「．」(逗號)或「 - 」(橫線)等特殊符號，亦請不要加記在姓名拼音欄裡，**沒有加記符號不會影響成績證明書效力**。
c. 請用「半形」鍵入英文字母，同一單字字母間不要有空格，且名與名中間「均僅空 1 個半形的空格」，最後一個字母後面請勿空格。
d. 有中文姓名，但僅填外文別名，例：John，或英文拼音與中文姓名發音不符者，如非外籍人士，須另提供護照影本以資證明。
e. 英文拼音與中文姓名發音不符或格式有誤者，如接獲補件通知而未於期限內提出護照影本供核對，本中心將代為更改與中文姓名發音合理對應之英文拼音。

（3） 日間聯絡市話 / 手機：請務必輸入週一至週五 8:00~17:00 間可聯絡的電話號碼。**本中心將以電話或簡訊通知補件等重要事項**，如因無法取得聯絡致影響報名權益者，由報考者自行負責。

（4） Email 為通知重要測驗資訊聯絡用，請務必輸入可順利收信之有效 Email；如因無法取得聯絡致影響報名權益者，由報考者自行負責。

※ 韓方規定，逾報名期間若擬更改個人資料，如：中文姓名、姓名英文拼音等，僅開放測驗當日申請，逾期概不受理。測驗當日除攜帶准考證及合格身分證件正本外，須先備妥並**提交**身分證 / 護照 / 戶籍謄本（改中文姓名者須一併提供）之影本，供韓方備查。

8. 考生照片：

（1） 請使用電腦上傳照片；手機 / 平板使用者完成報名程序後，請再以電腦登入，如照片顯示不正常，請按「修改大頭照」重新上傳。

（2） 因報名上傳之照片將作為測驗當天身分查驗之依據，並供韓方使用於成績列印系統，請務必上傳考生本人照片。照片一經審核通過後，不得更換；請務必上傳符合規定之照片，如不符規定致成績證明書上無法清楚且完整呈現者，由考生自行負責。測驗當日如發現所上傳照片或身分證件上之照片與應試者相貌不同致辨識困難者，測驗完畢後須再接受查驗；如辨識仍有困難，各節均不計分亦不退費。

※ 照片規格說明：【規格範例】

（1） 最近 **6 個月內**拍攝，符合考生本人目前相貌及實際年齡之照片。

（2） 白色背景之清晰彩色個人證件照（身分證 / 護照用規格）。

（3） 限 jpg 檔，大小 20~200KB，尺寸 3 x 4（寬 x 高），像素大於 354 x 472 pixels。

（4） 正面、脫帽、露耳、五官清晰可辨。

（5） 以頭部及肩膀頂端近拍，臉部須佔照片面積之 70%。
※如無適合之檔案，可用白色素面牆壁為背景自行拍攝，但請留意光線須清楚均勻、符合上述規格。

（6） 請勿上傳下列照片：
a. 黑白照片
b. 失焦、模糊的照片
c. 戴帽（含學士帽）、配戴有色鏡片之眼鏡、粗框眼鏡、耳機等
d. 頭髮遮蓋臉部輪廓的照片（含瀏海遮蓋眼眉）
e. 從非正面角度拍攝之照片
f. 合成照 / 生活照 / 翻拍照 / 套用濾鏡之照片
g. 非本人照片或其他圖像

9. 擬申請特殊協助或需攜帶輔具（包含助聽器、放大鏡、坐墊等）者，視個別狀況需提交相關證明文件，再由本中心轉交韓國主辦單位審核，故請於報名前儘速聯絡我們，並於報名期間內依一般

程序報名。申請事項經韓國主辦單位審核後，視情況予以配合；**未於報名期間內提出申請者，恕難於測驗當天臨時安排**。

10. 准考證預定於 10/6 上午 9 時起開放列印，不另寄送。請自行至會員中心下載列印，並於測驗當天連同身分證件正本攜帶應試。有疑問者，請於測驗日前之上班時間內聯絡我們。如逾期洽詢致未能如期應試，由報考者自行負責，不得要求退費、延期或保留。

11. **測驗日如遇颱風、地震等不可抗力因素，本測驗是否如期舉行，以該考區之市政府公告是否上班為準。**各考區辦理情形，將以電話語音：(02)2365-5050 或網頁（https://www.topik.com.tw, https://www.lttc.ntu.edu.tw）公布訊息，恕無法一一通知，敬請見諒。

12. **如遇前述不可抗力之因素致測驗取消時，**
    （1）**原則上將延期舉行**，考生毋需重新報名，延期之測驗日期及准考證開放列印時間等將另行公告；原准考證作廢。
    （2）無法參加延期之測驗者，得依退費辦法第五點申請退費，**申請期間將另行公告**；未於期限內提出申請者視為同意參加延期之測驗，不得再提出退費申請。

13. 本期成績預定於 12/11 下午 2 時（臺灣時間）公布，請至韓國官網查詢。成績公布後，考生可自行至韓國官網免費列印效期內成績證明書，一日限印 5 次。

14. 報名期間若遇任何問題，請於週一至週五 8:00~17:00 上班時間聯絡我們。